

#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1日以书面传真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会议于2018年8月21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栾剑洪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大千生态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大千生态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大千生态2018年半

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2018-060)。

### **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**

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,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13,100,000股,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大千生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(2018-061)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终止收购正中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大千生态关于终止收购正中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(2018-062)。

### **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公司决定于2018年9月6日(周四)在南京市鼓楼区集慧路18号联创科技大厦A栋公司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大千生态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2018-063)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21日